（上接B071版）

客户名称	2025年内应收账款发生额	应收账款余额（账面）	应收账款保理（2025121 31未到期）	实际应收账款	应收票据贴现（2025121 31未到期）	实际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贴现未到期金额合计	收入金额（不含税）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应收票据贴现到期情况
DIAGEOSINGA-POREPTELTD	2,656.26	32.80		32.80		32.80	2,656.26	应收账款已全部回款	
新疆福锦冰酒业有限公司	1,418.00	120.67	400.00	520.67		520.67	2,917.30	应收账款及应收保理款已全部回款	
成都蒲鬟酒庄有限公司	910.24	196.60		196.60		196.60	2,165.41	应收账款已全部回款	
浙江财盛贸易有限公司	687.10	485.50		485.50		485.50	561.50	应收账款已全部回款	
上海柏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89.97	1,089.95		1,089.95		1,089.95	2,561.54	应收账款已全部回款	
海南省九焜商贸有限公司	3,202.85	1,000.05		1,000.05		1,000.05	10,082.83	应收账款已全部回款	
建发（上海）有限公司	16,219.66	322.43		322.43		322.43	17,834.60	应收账款已全部回款	
上海喆澳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219.95	219.95		219.95		219.95	1,461.08	应收账款已全部回款	
河南井穆兴商贸有限公司	1,997.72		1,997.72	1,997.72		1,997.72	3,642.54	应收保理款已全部回款	
湖南新鸿基贸易有限公司	2,631.26		1,015.86	1,015.86		1,015.86	10,260.85	应收保理款已全部回款	
南京元合丰商贸有限公司	11,099.46		5,471.23	5,471.23	4,000.00	9,471.23	26,496.31	应收保理款已全部回款	应收票据期后已全部兑付
张家口杰诺商贸有限公司	10,050.71		6,399.90	6,399.90	2,999.10	9,399.00	18,443.63	应收保理款已全部回款	应收票据期后已全部兑付
石家庄航秀商贸有限公司	4,581.20		2,699.16	2,699.16	-	2,699.16	13,253.69	应收保理款已全部回款	
上海康联酒业发展有限公司	2,948.90		700.00	700.00	267.12	967.12	5,934.40	应收保理款已全部回款	应收票据期后已全部兑付
天津润茂百盛酒类销售有限公司	2,639.62		899.96	899.96		899.96	15,654.36	应收保理款已全部回款	
内蒙古锦豪天成商贸有限公司	4,463.97		2,700.00	2,700.00	2,335.96	5,035.96	19,019.89	应收保理款已全部回款	应收票据期后已全部兑付
浙江商源共好贸易有限公司	3,285.91		1,390.76	1,390.76		1,390.76	14,907.18	应收保理款已全部回款	
江苏明之辰商务发展有限公司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381.41	应收保理款已全部回款	
四川省壹天丰商贸有限公司	6,801.92		1,220.06	1,220.06	978.99	2,199.05	16,434.69	应收保理款已全部回款	应收票据期后已全部兑付
广州盈香贸易有限公司	4,099.29		1,099.50	1,099.50		1,099.50	8,255.66	应收保理款已全部回款	
厦门真旺进出口有限公司	1,5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5,061.86	应收保理款已全部回款	
山东德龙宝真商贸有限公司	2,500.00				7,900.00	7,900.00	15,915.77	应收保理款已全部回款	应收票据期后已全部兑付
山东德诚宝真酒业有限公司					1,520.00	1,520.00	5,093.06	应收保理款已全部回款	应收票据期后已全部兑付
湖北井台酒业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1,985.61	应收保理款已全部回款	应收票据期后已全部兑付
昆明隆云经贸有限公司	399.81						2,643.50		
吉林省吉轩酒业有限公司	599.97						1,651.34		
赣州隆酒鑫商贸有限公司	808.36						3,393.70		
上海博道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780.94						2,201.47		
长沙华欣酒类贸易有限公司	384.60						1,982.48		
上海玖两九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599.92						4,322.07		
北京融杰贸易有限公司	1,999.82						3,102.87		
合计	90,727.40	3,467.95	27,144.15	30,612.10	20,501.17	51,113.27	240,268.86		

从上表可见，还原期末未到期应收保理后，应收账款账面余额3.06亿元，期初金额1.25亿，同比增长1.81亿元，增长比例146%。还原期末未到期贴现的应收票据后，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金额2.05亿，期初金额1.04亿，同比增长1.01亿元，增长比例97%。上述两项合计增长2.82亿元，相较于2025年全年30.38亿元营业收入而言，其占比较小，与以往年度不存在显著差异。

2.公司近年来信用政策变化的具体内容及商业合理性说明：

（1）信用政策变化的具体内容：

随着市场环境变化，为支持经销商发展并缓解其资金压力，公司对信用政策进行了如下针对性调整：

引入银行承兑汇票结算：公司允许经销商使用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货款结算。为控制风险，公司仅接受由中国人民银行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联合认定的系统重要性银行签发的票据。该类银行信用等级高、承兑能力强，票据无法兑付的风险极低，相关款项回收不存在实质风险。

实施阶段性信用授信：

2024年12月：针对长期合作、资信良好且回款风险较低的经销商，公司在董事会批准的总授信额度内，于销售旺季（主要为春节及中秋期间）给予一定额度的信用支持，账期一般为90至180天。截至本回复出具日，所有获得授信的经销商均保持按期回款，未发生任何逾期或坏账情况。2024年12月至2025年6月期间，经董事会授权审批的总信用额度为3.59亿元。

2025年5月以来：受政策调整影响，经销商下游客户资金周转放缓。为缓解经销商资金压力，除传统旺季外，公司在年度经营期间对部分经销商提供了信用支持。同时，公司严格管控渠道库存，授信对象仅限于渠道库存水平符合公司要求的经销商。2025年9月至2026年6月期间，经授权审批的总信用额度为3.5亿元。

（2）关于不存在放宽信用政策刺激销售及向下游压货的情况：

公司上述授信安排系基于合理的商业经营需要，旨在应对市场波动及支持合作伙伴，不存在为刺激销售而向下游经销商压货的情形。理由如下：

风控措施严密：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授信审批及持续监控机制，有效防范后续信用损失风险。

库存管控严格：在提供信用支持的同时，公司严格筛选授信对象，仅针对渠道库存水平符合要求的经销商提供支持，从源头上避免了盲目压货。

回款情况良好：截至目前，获得授信的经销商回款情况正常，未出现逾期或坏账，证明该信用政策调整并未导致实质性风险的失控。

2.补充披露2025年新增应收账款保理及票据贴现业务的具体原因，应收账款保理及票据贴现的前十大交易对手方名称、交易金额、交易时间、保理方/贴现方、保理费率/贴现利率，并说明相关交易对手方、保理方/贴现方与公司及关联方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

【公司回复】：

1.2025年新增应收账款保理及票据贴现业务的具体原因：

公司2025年新增应收账款保理、票据贴现业务，主要为盘活应收款项、加快资金回笼，补充经营现金流，保障日常生产经营周转所需资金。相关业务对应的前十大交易对手方、交易金额、交易时间、合作机构及费率/利率等明细，详见下表。本次应收账款保理合作方为上海浦发银行成都分行，票据贴现合作方主要为中国工商银行成都金牛支行。上述两家机构系公司综合对比诸多金融机构的融资成本后择优合作。其中应收保理业务，公司在开展业务之前与多家合作银行沟通合作事项及业务诉求，如工商银行、建设银行、中国银行、汇丰银行、浦发银行等，其中中国银行和浦发银行可做无追保理业务，综合比较融资成本（中国银行年化成本5%）及业务流程后，选择浦发银行（浦发银行年化成本2.95%-3.5%）。

2.应收账款保理及票据贴现的前十大交易对手情况

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前十：

单位：万元

序号	交易对手名称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2025全年合计交易金额（收入不含税）	2025全年合计保理金额	保理费率（年化）	保理方	备注
1	张家口杰诺商贸有限公司	否	18,443.63	10,050.71	2.95%-3.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成都分行	保理费率2.95%-3.5%中已包含保理方向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一次性收取的应收账款管理费，折合约转让总金额的0.5%
2	南京元合丰商贸有限公司	否	26,496.31	7,751.23	2.95%-3.5%		
3	内蒙古锦豪天成商贸有限公司	否	19,019.89	4,463.97	2.95%-3.5%		
4	石家庄航秀商贸有限公司	否	13,253.69	4,035.92	2.95%-3.5%		
5	广州盈香贸易有限公司	否	8,255.66	3,599.25	2.95%-3.5%		
6	天津润茂百盛酒类销售有限公司	否	15,654.36	2,639.62	2.95%-3.5%		
7	湖南新鸿基贸易有限公司	否	10,260.85	2,631.26	2.95%-3.5%		
8	四川省壹天丰商贸有限公司	否	16,434.69	2,620.05	2.95%-3.5%		
9	北京融杰贸易有限公司	否	3,102.87	1,999.82	3.5%		
10	河南井穆兴商贸有限公司	否	3,642.54	1,997.72	2.95%		

票据贴现业务前十：

单位：万元

序号	交易对手名称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2025全年合计贴现金额	贴现费率（年化）	贴现方
1	建发（上海）有限公司	否	16,183.64	0.91%-1.35%	中国工商银行成都金牛支行
2	山东德龙宝真商贸有限公司	否	10,900.00	0.60%-1.10%	
3	南京元合丰商贸有限公司	否	4,000.00	0.60%-0.88%	
4	四川省壹天丰商贸有限公司	否	3,000.00	0.60%-1.42%	
5	张家口杰诺商贸有限公司	否	2,999.10	0.60%-1.14%	
6	山东德诚宝真酒业有限公司	否	2,720.00	0.74%-1.14%	
7	内蒙古锦豪天成商贸有限公司	否	2,498.42	0.60%-1.30%	
8	上海博道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否	720.59	1.05%	
9	湖北井台酒业有限公司	否	500.00	0.95%	
10	上海康联酒业发展有限公司	否	267.12	1.14%	

公司与上述交易对手方及合作金融机构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达成其他特殊利益安排。

3. 结合相关合同条款、交易对手方资信及经营情况等说明应收账款保理及票据贴现是否附有追索权，相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公司回复】：

1.应收票据贴现：

本公司仅允许经销商使用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货款结算。

根据我国票据法的规定："汇票到期被拒绝付款的，持票人可以对背书人、出票人以及汇票的其他债务人行使追索权"。为控制风险，公司仅接受由中国人民银行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联合认定的系统重要性银行签发的票据，本年度公司银行承兑汇票贴现的承兑银行：工商银行、农业银行、交通银行、邮储银行、兴业银行、中信银行、民生银行、广发银行、平安银行、上海银行、北京银行。该类银行信用等级高、承兑能力强，票据无法兑付的风险极低，相关款项回收不存在实质风险。本公司银行承兑汇票被追索的风险极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公司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是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在票据贴现收到款项时，已将该部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故进行终止确认。

2.应收账款保理：

（1）业务背景与对象：

本公司的保理业务均为买断型保理业务，保理银行按照规定承担买方信用风险。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均基于真实的交易背景，所涉应收账款均为合法、有效、权属清晰且不存在瑕疵的资产。本次保理业务的合作对象中，既有与公司合作多年、经营稳健、历史回款情况良好的存量经销商；部分新增合作经销商，其控股方为上述存量经销商，整体合作基础扎实，相关主体均不存在重大经营风险。

（2）关于追索权及风险转移的具体分析：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及其应用指南，公司针对"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转移情况分析如下：

实质性风险已转移（信用风险与延期付款风险）：该批次应收账款对应的信用风险及延期付款风险，已在保理业务完成后实质性转移至银行。若经销商违约，银行无权向公司追偿。

保护性条款不影响出表判断：保理协议中约定的商业纠纷、交易合同争议风险等条款，其性质为保护性条款（旨在防范基础商务合同的效力瑕疵），而非对常规收款风险的分担。此类条款被触发的可能性极低，不构成公司对金融资产保留了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因此不影响终止确认的判定。

历史数据印证：截至2025年末，应收账款保理款余额27,144.15万元，具体到期时间及偿付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保理金额	到期时间	偿付情况
应收账款保理	15,046.29	2026年3月末	已全部按期偿付
	2,171.10	2026年4月末	已全部按期偿付
	623.92	2026年5月末	已全部按期偿付
	9,302.84	2026年6月末	已全部按期偿付
小计	27,144.15		

如上表，截至审计报告出具日（2026年4月28日），保理应收款17,217.39万元已全部按期偿付。截至目前，保理款项银行已全部收回。可见，公司开展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所涉经销商，均于保理到期日前按时向银行完成偿付，进一步印证了风险转移的实际效果。

综上所述，公司开展保理业务前后，所承担的风险已发生显著变化，不再承担该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及延迟付款风险。该应收账款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均已转移至银行，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关于终止确认的相关条件，相关会计处理合规。

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会计师回复】

(一)会计师的核查程序

1、了解与应收账款贴销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是否合理，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获取全部保理协议、票据贴现协议，逐条检查合同条款，重点核查业务是否附带追索权、是否存在回购义务、隐性担保等相关约定。

3、向办理贴现、保理业务的银行及金融机构实施函证。

4、结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 —— 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结合合同条款、风险报酬转移情况，复核公司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是否合规。

(二)核查意见

基于实施的审计程序，就2025年度财务报表整体公允反映而言，我们没有发现上述公司回复内容与我们在审计中获取的相关资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之处。

问询函问题三：年报显示，公司存货期末账面价值39.11亿元，占总资产的46.37%，同比增长21.62%。其中，自制半成品35.74亿元，占存货的91.4%，同比增长22.31%；库存商品1.86亿元，同比增长40.3%；存货周转天数由2024年1134天上升至2025年2095天，显著延长。公司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0.18亿元，上年同期计提0.13亿元。请公司：

1.分产品列示最近3 年存货的具体构成、库龄结构、存放地点、账面余额、跌价准备计提情况，说明在收入同比大幅下降的情况下存货持续增长的原因，公司存货周转天数明显延长且显著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回复】：

1.近3 年公司存货的存放地点：

类别	存放地点
自制半成品	公司半成品仓库
原材料	公司原材料仓库
库存商品	公司成品仓库、各销售区域仓库（石家庄仓、广州仓、镇江仓、郑州仓、河南仓、江苏仓）
包装物	公司包材仓库
在产品	主要存在于窖池中（发酵中）
开发产品	系公司早期开发的位于尊上坊一期、二期的车位

2.近3年存货的库龄、账面余额，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库龄	2025年		2024年		2023年	
		存货金额	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存货金额	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存货金额	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自制半成品	1年以内	79,436.55	731.06	59,934.44	783.93	29,111.65	933.00
	1-6年	184,928.91		169,641.73		165,114.34	
	6-10年	62,271.10		34,089.70		21,591.25	
	10年以上	31,444.55		29,210.85		8,733.66	
	小计	358,081.10	731.06	292,876.73	783.93	224,550.89	933.00
库存商品	1年以内	18,753.99	2,359.67	13,338.89	1,417.56	13,342.44	1,295.43
	1-2年	1,381.50		816.59		1,001.36	
	2-3年	396.63		471.26		75.98	
	3年以上	436.32		53.31		18.23	
	小计	20,968.44	2,359.67	14,680.04	1,417.56	14,438.01	1,295.43
包装物	1年以内	1,116.94	358.69	1,909.18	243.44	2,276.55	201.60
	1-2年	183.79		116.15		179.49	
	2-3年	88.85		108.44		21.25	
	3年以上	82.16		17.47		0.84	
	小计	1,471.74	358.69	2,151.24	243.44	2,478.13	201.60
原材料		2,168.70	-	1,826.77	-	496.59	-
在产品		10,738.58		11,357.49		4,567.90	
开发产品		2,486.47	1,377.57	2,486.47	1,377.57	2,486.47	1,377.57
合计		395,915.03	4,829.99	325,378.74	3,822.50	249,017.99	3,807.60

自制半成品为公司基于未来发展方向，对无消化方案的基酒计提的减值。

库存商品及包装物为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定期对成品酒及包装物进行回顾，综合考量存货库龄结构、市场销售表现、行业走势及未来经营规划等因素，审慎评估存货跌价风险并计提相应的跌价准备。

开发产品系公司早期房地产开发的位于尊上坊一期、二期的车位，2017年公司依据车位的市场价值情况计提相关减值准备，后续年度，公司持续对车位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无进一步减值迹象。

3.2025年末，存货增长及存货周转天数延长的原因

存货周转天数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25年	2024年	变动情况
存货平均账面价值(万元)	356,322	283,383	72,939
营业成本（万元）	61,224	89,957	-28,733
存货周转天数（天）	2,095	1,134	961
其中:产成品周转天数	94	53	41
自制半成品成品周转天数	1,909	1,032	877

存货周转天数=存货平均账面价值÷营业成本×360。从上表来看，本期存货周转天数同比增加961天，主要源于两方面因素：

（1）存货平均账面价值同比增加7.29亿元。公司存货以自制半成品为主，自制半成品平均账面价值较上年增加6.69亿元，主要系公司邛崃全产业链基地（一期）已建设完成正式投产。2025年末，邛崃自制半成品共计11,837.87吨，70,830.26万元。此外，为落实公司以更高年份酒体实现品质跃升的发展目标，公司主动加大基酒储备，推高了存货平均规模。受基酒储备增加影响，自制半成品周转天数同比增加877天，成为整体周转天数延长的关键因素。

（2）营业成本同比下降2.5亿元。主要系销售量下滑，2025年白酒行业进入调整阶段，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产品销售压力下降，导致销量下降。营业成本下滑进一步拉长了存货周转周期。

2.结合期末存货构成、终端销售价格走势、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等，说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公司回复】：

1.公司近3年白酒产品平均售价情况

项目	2025年	2024年	2023年
销售量（千升）	8,450.41	11,928.34	11,201.23
营业收入（万元）	296,067.23	502,815.77	487,563.65
平均售价（元/升）	338.52	421.64	435.28

2.存货跌价准备测算过程 ：

项目	金额（元/升）	备注
销售单价	338.52	按2025年的平均销售单价为基数
单位税费	46.62	主要是消费税及相关附加税
单位销售费用	100.96	按2025年的销售费用除2025年销售量
可变现净值	190.94	
单位成本	62.49	按2025年的白酒营业成本除2025年销售量

从上表来看，公司2025年度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单位成本，不存在减值迹象，但公司仍出于谨慎性原则，定期对存货进行回顾，综合考量存货库龄结构、市场销售表现、行业走势及未来经营规划等因素，审慎评估存货跌价风险并计提相应的跌价准备。

综上，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准确。

3.结合自制半成品的主要构成、生产方式、酿造周期、基酒储备安排及行业惯例，说明自制半成品占存货比例超过90%且持续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显著差异。

【公司回复】：

1.公司核心产品生产周期与库存周期

分类	产品名称	在产品酿造期	自制半成品存储期
高端产品	第一坊	3个月	10年或15年以上基酒
次高端产品	臻酿八号	3个月	4年以上基酒
	井台	3个月	5年以上基酒
中端产品	天号陈	3个月	3年以上基酒

自制半成品主要为窖池酿造产出的基酒，生产工艺主要为：五粮投入窖池发酵约3个月后，经蒸馏产出基酒，根据基酒品质进行分级管理并分类储存，基酒存储约3年后方可用于生产不同产品，其中普通基酒用于生产中端产品，库存周期3年及以上；优质基酒用于生产次高端及高端产品，库存周期4-15年及以上。

2.公司近3年自制半成品账面余额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	2025年较2024年同比变动情况	2024年	2024年较2023年同比变动情况	2023年	2023年较2022年同比变动情况
自制半成品	358,081	22%	292,877	30%	224,551	6%

3.自制半成品占比存货比例超过90%且持续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自制半成品占存货比例超90%且持续增长，具备充分合理性，原因如下：

（1）生产工艺决定库存结构。公司白酒产品全生产周期较长，其中自制半成品（基酒）存储周期长达3至15年不等，占全生产周期的绝大部分。为确保有充足且品质匹配的基酒可供各档次产品连续生产，公司必须提前储备足量不同年份的自制半成品，因此自制半成品在存货中占比较高。

（2）新增产能推动库存增长。邛崃全产业链基地（一期）投产，基酒产能增加，基酒产出规模上升，产能扩充带动库存规模增长。

（3）品质战略主动加大储备。为落实公司以更高年份酒体实现品质跃升的发展目标，公司主动加大基酒储备，导致自制半成品规模增长。

4.同行业可比公司自制半成品占存货比例情况

同行业情况		自制半成品占存货比例		
		2025	2024	2023
600779.SH	水井坊	90%	90%	90%
000799.SZ	酒鬼酒	71%	68%	63%
603369.SH	今世缘	74%	65%	60%
603198.SH	迎驾贡酒	87%	84%	84%
000596.SZ	古井贡酒	87%	80%	77%
600559.SH	老白干酒	76%	73%	67%
600702.SH	舍得酒业	84%	80%	77%

从上表来看，公司自制半成品占存货的比例近3年未发生明显变化，略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

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会计师回复】

(一)会计师的核查程序

我们执行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审计程序：

1、了解与存货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是否合理，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获取公司盘点计划及盘点结果，了解公司的存货盘点方法及复核程序，评价管理层存货盘点程序的适当性，并对存货实施监盘；

3、对公司存货采购业务实施细节测试，选取样本检查采购合同、入库单、发票、付款单据等原始资料，核查采购业务发生的真实性、入账金额的准确性；

4、获取公司期末存货明细表，选取样本执行计价测试，检查期末余额计价的准确性；

5、了解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评价计提方法的适当性，并复核计提金额是否正确。

(二)核查意见

基于实施的审计程序，就2025年度财务报表整体公允反映而言，我们没有发现上述公司回复内容与我们在审计中获取的相关资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之处。

问询函问题四：年报显示，2025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24亿元，同比由正转负，年报解释称，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减少，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流较去年同期减少，同时邛崃项目转运营后原辅料采购及人员费用等现金流出增加。公司报告期内采购金额11.13亿元，同比减少22.01%，同时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为13.78亿元，同比增加22.64%。公司近三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累计约17.48亿元，主要用于邛崃全产业链生产基地项目（一期）、（二期）建设，预算金额分别为27.56亿元、40.48亿元。请公司：

1.补充披露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下降、与净利润差异较大的原因，采购金额与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差异较大的原因；

【公司回复】：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下降、与净利润差异较大的原因：

2025年度公司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净利润	40,588.9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786.18
信用减值损失	-451.3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334.81
使用权资产摊销	569.05
无形资产摊销	2,581.3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19.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8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6.79
财务费用（贷款利息等）	1,393.3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87.0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3.7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1,317.9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88.8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3,715.38
其他	2,132.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430.90

如上表所示，2025年度公司净利润为40,588.80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2,430.90万元，两者差异为102,019.70万元。从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的过程来看，差异主要系以下因素所致：

（1）存货增加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余额增加71,317.98万元。存货规模增长，主要系邛崃一期项目正式运营后，公司基于生产连续性及中长期产品储备规划，稳步增加原辅料采购、扩大基酒产能。按照行业通行工艺要求，浓香型基酒必须经过多年陈化储存，方能投入成品酒勾调。存货持续增加形成资金占用，对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造成负面影响，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相应减少。

（2）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63,715.38万元，其中应付账款较上期减少64,717.11万元，变动主要来自应付材料款与应付广告及促销费余额减少。应付材料款下降主要系本期公司采购规模同比回落，同时集中清偿往期应付账款所致；应付广告及促销费下降主要系本期公司销售规模与费用投入同步下降所致。

公司经营性应付项目大幅下降，形成对资金的占用，对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造成负面影响，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相应减少。

2.采购金额与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差异较大的原因：

公司报告期内采购金额为11.13亿元，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为13.78 亿元，差异为2.65亿元。公司应付采购款信用账期一般为60-90天。前期采购形成的应付账款本年度到期进行支付结算，应付材料采购款余额较期初大幅减少 2.78亿元。公司为维护与供应商的长期合作关系及商业信用，对全部到期款项均按时足额支付。受往期应付款到期清偿影响，当期实际现金支出高于本期账面采购发生额，导致采购金额与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差异较大。

2.补充披露邛崃一期、二期项目投入资金的主要用途及形成的主要厂房、产线等资产情况，相关项目的转固时点及依据、转固后年折旧金额及分摊科目，主要供应商与公司及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项目资金支付进度与工程进度是否匹配；

【公司回复】：

1.补充披露邛崃一期、二期项目投入资金的主要用途及形成的主要厂房、产线等资产情况：

水井坊邛崃全产业链基地项目（第一期），建设用地约350亩，建成后基酒生产能力2万吨，新增基酒储存能力6万吨。项目总投资27.56亿元，资金来源为自筹。该项目于2020年5月1日正式开工，于2025年1月24日完成所有标段验收工作。

水井坊邛崃全产业链基地项目（第二期），总投资金额为40.48亿元。该项目地块1（308.67亩）已于2023年3月10日获取不动产权证书并于2024年6月1日正式开工。

截至报告期期末，邛崃一期项目投入资金的主要用途及形成的主要厂房、产线等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类别	金额
房屋及建筑物	191,022
机器设备	61,015
办公及其他设备	10,757

截至报告期期末，邛崃二期项目整体仍处于建设初期，尚不存在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需进行转固的固定资产。

2.相关项目的转固时点及依据：

水井坊邛崃全产业链基地项目（第一期）采取分标段、分批次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转固的方式。相关项目的转固时点及依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转固时点	转固设备	转固金额	转固依据
2023年度	GC1标段罐区及附属设备、食堂餐厅、消防动力中心、部分总平工程和GC4标段大门	27,315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2024年度	酿酒车间、窖池、粮食筒仓区、糠壳库及蒸糠车间、曲库及粉碎车间、污水处理车间、锅炉及供热系统车间、空压站及供气系统车间等	214,321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2025年度	GC4标段储罐罐区、坛库、办公楼	21,158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合计		262,794	

截至报告期期末，邛崃二期项目整体仍处于建设初期，尚不存在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需进行转固的固定资产。

综上所述，公司在建工程转固时点合理，转固依据充分，不存在延迟转固的情形。

3.转固后年折旧金额及分摊科目：

邛崃一期项目完成转固后，全年计提折旧共计13,397万元。其中，生产类固定资产折旧计入制造费用，金额为9,465万元；行政管理类固定资产折旧计入管理费用，金额为3,932万元。

截至报告期期末邛崃二期项目整体仍处于建设初期，尚不存在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需进行转固的固定资产，暂未计提折旧。

4.邛崃一期、二期项目主要供应商与公司及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

公司邛崃一期、二期项目主要供应商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交易内容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邛崃一期项目土建总包工程供应商	否
2	泸州智通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邛崃一期项目自动化酿酒线设备供应商	否
3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邛崃二期项目土建总包工程供应商	否
4	中集安瑞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邛崃一期项目 RMH设备及自动化酿酒线设备供应商	否
5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邛崃一期项目酒罐及管路系统设备供应商	否
6	华恩建筑工程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邛崃一期项目管理咨询服务供应商	否
7	成都联勋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邛崃一期项目窖池建设土建工程供应商	否
8	四川省沁禾农产品销售有限公司	邛崃一期项目填窖糟供应商	否
9	四川江油川西北恒丰天然气有限公司	邛崃一期项目天然气管路接驳土建工程供应商	否
10	四川宜府春酒厂有限责任公司	邛崃一期项目及窖泥制造土建工程供应商	否
11	布勒（无锡）商业有限公司	邛崃二期项目制曲设备供应商	否
12	中建四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邛崃一期项目土建工程供应商	否
13	四川众信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邛崃二、三期项目高低压配电设备及安装服务供应商	否
14	广东洛克流体技术有限公司	邛崃一期项目自动化酿酒线设备供应商	否
15	奥力通起重机（北京）有限公司	邛崃一期项目行车设备供应商	否
16	帕克环保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邛崃一期项目污水处理设备供应商	否
17	成都中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邛崃一期项目窖池建设土建工程供应商	否

经核查，上述邛崃一期、二期项目的主要供应商与公司及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

5.邛崃一期、二期项目资金支付进度与工程进度是否匹配

公司邛崃一期、二期项目资金支付与工程进度匹配情况如下：

项目	时间节点	工程进度	项目资金支付进度	匹配情况说明
邛崃一期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90.29%	80.35%	工程进度与工程款项支付进度相匹配
邛崃一期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96.87%	91.26%	工程进度与工程款项支付进度相匹配
邛崃一期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97.97%	95.47%	工程进度与工程款项支付进度相匹配
邛崃二期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6.22%	5.72%	工程进度与工程款项支付进度相匹配

如上表所示，公司邛崃一期、二期项目资金支付进度与工程进度基本匹配，不存在重大异常。

3.结合公司产品产量下降、固定资产使用状态等，说明报告期内是否存在固定资产闲置情形，是否存在应计提未计提减值的情况；

【公司回复】：

1.固定资产的使用状态

公司生产设施主要为成都总部生产设施资产组及邛崃一期项目生产设施资产组。截至2025年12月31日，各类固定资产均处于正常使用或必要工艺养护状态，不存在闲置情形。

2.固定资产的减值情况

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于2025年12月31日对主要生产设施进行了减值迹象识别，具体情况如下：

（1）成都总部资产组

成都总部资产组为公司成熟产能，截至资产负债表日账面净值为3.85亿元。

白酒行业的生产设施具有"越老越值钱"的特